

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制度

(总体规划实施体检)

(2024年统计年报)

北京市统计局 制定

2025年1月

本报表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的有关规定制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第八条 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以及个体工商户和个人等统计调查对象，必须依照本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提供统计调查所需的资料，不得提供不真实或者不完整的统计资料，不得迟报、拒报统计资料。

第十一条 统计机构和统计人员对在统计工作中知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和个人信息，应当予以保密，不得泄露或者向他人非法提供。

第二十三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和有关部门以及乡、镇人民政府，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统计资料的保存、管理制度。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和有关部门建立健全统计信息共享机制，明确统计信息的共享范围、标准和程序。

第四十四条 作为统计调查对象的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予以通报；其负有责任的领导人员和直接责任人员属于公职人员的，由任免机关、单位或者监察机关依法给予处分：

- （一）拒绝提供统计资料或者经催报后仍未按时提供统计资料的；
- （二）提供不真实或者不完整的统计资料的；
- （三）拒绝答复或者不如实答复统计检查查询书的；
- （四）拒绝、阻碍统计调查、统计检查的；

（五）转移、隐匿、篡改、毁弃或者拒绝提供原始记录和凭证、统计台账、统计调查表及其他相关证明和资料的。

企业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有前款所列行为之一的，可以并处十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并处十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的罚款。

个体工商户有本条第一款所列行为之一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一万元以下的罚款。

第四十五条 作为统计调查对象的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迟报统计资料，或者未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设置原始记录、统计台账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予以通报；其负有责任的领导人员和直接责任人员属于公职人员的，由任免机关、单位或者监察机关依法给予处分。

企业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有前款所列行为之一的，可以并处五万元以下的罚款。

个体工商户迟报统计资料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计机构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一千元以下的罚款。

本制度由北京市统计局负责解释

目 录

一、总说明4

二、修订内容6

三、报表目录7

四、调查表式

 年报

 1. 分区千人养老床位数情况（BMZ05-004-101 表）13

 2. 分区一刻钟社区服务圈覆盖情况（BMZ05-126-101 表）14

 3. 分区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BMZ05-007-101 表）15

 4. 自然和文化遗产（农业农村局）（BMZ05-007-302 表）16

 5. 分区绿化资源情况（BMZ05-008-101 表）17

 6. 核心区绿地情况（BMZ05-008-102 表）18

 7. 分区绿道情况（BMZ05-008-103 表）19

 8. 分区森林蓄积量（BMZ05-008-301 表）20

 9. 核心区水域情况（BMZ05-012-101 表）21

 10. 用水量情况（BMZ05-012-102 表）22

 11. 城乡污水处理情况（BMZ05-012-104 表）23

 12. 分区降雨消纳和利用情况（BMZ05-012-105 表）24

 13. 中心城区景观水系岸线情况（BMZ05-012-106 表）25

 14. 水务业务综合情况（BMZ05-012-107 表）26

 15. 水耗降低情况（BMZ05-012-108 表）27

 16. 分区河湖水面情况（BMZ05-012-303 表）28

 17. 分区农村自来水普及情况（BMZ05-012-308 表）29

 18. 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BMZ05-012-401 表）30

 19. 分区综合管廊长度情况（BMZ05-013-101 表）31

 20. 城市管理综合情况（BMZ05-013-102 表）32

 21. 城镇生活垃圾回收利用情况（BMZ05-013-301 表）33

 22. 城市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情况（BMZ05-013-401 表）34

 23. 生态环境综合情况（BMZ05-014-101 表）35

 24. 细颗粒物平均浓度情况（BMZ05-014-103 表）36

 25.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情况（BMZ05-014-401 表）37

26.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BMZ05-014-402 表）	38
27. 国际展览个数（BMZ05-016-101 表）	39
28. 机场年旅客吞吐量（BMZ05-016-301 表）	40
29. 核心区中华老字号及北京老字号数量（BMZ05-016-501 表）	41
30. 分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BMZ05-020-101 表）	42
31. 土地出让收入情况（BMZ05-020-301 表）	43
32. 分区基础教育设施用地面积情况（BMZ05-025-101 表）	44
33. 分区各级各类学校在校生情况（BMZ05-025-102 表）	45
34. 分区每万人拥有幼儿园班数情况（BMZ05-025-302 表）	46
35. 分区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BMZ05-025-401 表）	47
36. 分区科技馆数量（BMZ05-027-301 表）	48
37. 北京市城镇登记失业率情况（BMZ05-030-101 表）	49
38. 城镇年新增就业人数（BMZ05-030-301 表）	50
39. 分区户籍人口规模（BMZ05-031-101 表）	51
40. 分区流动人口规模（BMZ05-031-102 表）	52
41. 核心区万人拥有消防员数量及火灾情况（BMZ05-032-501 表）	53
42. 北京市机动车与交通安全情况（BMZ05-033-101 表）	54
43. 分区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建筑面积情况（BMZ05-035-101 表）	55
44. 入境旅游人数（BMZ05-045-101 表）	56
45. 分区文物保护机构及博物馆情况（BMZ05-036-101 表）	57
46. 分区历史文化保护线面积情况（BMZ05-036-301 表）	58
47. 自然和文化遗产（文物局）（BMZ05-036-302 表）	59
48. 分区实体书店数量情况（BMZ05-039-101 表）	60
49. 分区公共体育用地面积情况（BMZ05-042-101 表）	61
50. 人均体育场地面积（BMZ05-042-401 表）	62
51. 分区医疗机构诊疗量情况（BMZ05-043-103 表）	63
52. 分区每万名常住人口疾控力量配比（BMZ05-043-301 表）	64
53. 食品安全抽检合格率（BMZ05-044-101 表）	65
54. 刑事案件判决生效犯罪人数情况（BMZ05-050-101 表）	66
55. 分区应急避难场所面积（BMZ05-056-101 表）	67
56.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情况（BMZ05-059-101 表）	68
57. 分区新建绿色建筑情况（BMZ05-062-401 表）	69
58. 分区新建住宅建筑高度超过 80 米的数量（BMZ05-062-402 表）	70

59. 分区老旧小区改造面积（BMZ05-062-601 表）	71
60. 平原地区开发强度情况（BMZ05-063-101 表）	72
61. 建设用地情况（BMZ05-063-102 表）	73
62. 自然和文化遗产（规划自然资源委）（BMZ05-063-302 表）	74
63. 分区常住人口规模（BMZ05-071-102 表）	75
64. 常住人口年龄构成情况（BMZ05-071-103 表）	76
65. 分区城镇非私营法人单位从业人员年末人数情况（BMZ05-071-105 表）	77
66. 能耗降低情况（BMZ05-071-106 表）	79
67. 统计综合指标（BMZ05-071-107 表）	80
68. 人口自然增长情况（BMZ05-071-302 表）	81
69. 分区常住人口城镇化情况（BMZ05-071-303 表）	82
70. 核心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BMZ05-071-501 表）	83
71. 居民收入弹性系数（BMZ05-072-101 表）	84
72.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情况（BMZ05-072-301 表）	85
73. 交通里程情况（BMZ05-073-101 表）	86
74. 小客车出行比例和车均出行强度情况（BMZ05-073-102 表）	87
75. 公交道路情况（BMZ05-073-103 表）	88
76. 绿色出行情况（BMZ05-073-104 表）	89
77. 工作日平均通勤时间（BMZ05-073-301 表）	90
78. 1 小时到达中心城市国际机场或干线机场的县级单元情况（BMZ05-073-302 表）	91
79. 45 分钟通勤时间内居民情况（BMZ05-073-303 表）	92
80. 能源消费情况（BMZ05-074-102 表）	93
81. 自然和文化遗产（经信局）（BMZ05-075-302 表）	94
82. 全市城区家庭宽带接入能力（BMZ05-083-101 表）	95
83. 注册志愿者情况（BMZ05-118-101 表）	96

五、附录

指标解释	97
------	----

一、总 说 明

为全面、准确、及时地对城市总体规划的实施情况进行监测，收集掌握北京地区总体规划实施体检基本情况，满足自然资源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城市体检需求，为各级政府制定政策和经济管理提供科学依据，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国家统计报表制度要求，特制定本统计报表制度。

统计报表制度是统计工作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各部门必须按照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填报统计资料，不得提供不真实或者不完整的统计资料，不得迟报、拒报统计数据，按时完成统计任务。

（一）统计内容

本报表制度主要内容包括涉及人口资源环境、基础设施、经济社会文化等城市总体规划实施体检指标体系情况。

（二）统计范围

本报表制度统计范围为北京地区土地管理与利用、人口与就业、农林保护、资源与生态环境、经济与科技创新、社会保障、教育、文化、体育、卫生、旅游、公共服务、城市建设、城市安全等领域。

（三）数据来源

本报表制度数据来源于北京市民政局、中共北京市委社会工作部、北京市农业农村局、北京市园林绿化局、北京市水务局、北京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北京市商务局、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北京市科学技术协会、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北京市公安局、北京市消防救援总队、北京市公安局公安交通管理局、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北京市文物局、北京市新闻出版局、北京市体育局、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北京市应急管理局、北京市知识产权局、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北京市统计局、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北京市交通委员会、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北京市通信管理局、共青团北京市委员会。各报表具体报送单位详见“三、报表目录”。

（四）具体要求

1. 按照市委市政府“一年一体检、五年一评估”的工作要求及北京市关于加强部门统计工作，整合统计数据资源的意见，各部门应加强和规范统计基础工作，按照本报表制度规定的统计范围、统计口径、计算方法报送统计数据，做到数出有据。

各部门可采取如下方式收集提供统计数据：（1）根据本部门的行政记录整理并上报；（2）根据本部门日常执行的自身业务统计报表整理并上报；（3）通过业务管理系统收集数据，审核整理后上报。

2. 本制度执行《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

3. 为满足国家和北京市经济社会管理的需要，确保统计资料按时汇总、上报，各部门要严格遵守报表制度规定的时间报送统计数据，遇节假日一律不顺延。

4. 报表内容要填写完整，不得遗漏项目，包括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

日期等。

5. 执行本报表制度的各部门，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加盖公章的纸质报表。同时，须按规定留存填报内容和填报依据。手工填写的报表一律使用钢笔或签字笔，保证字迹清晰；正式上报统计机构的报表一律使用原件，不得复写、复印。

6. 各部门有义务完成政府统计机构布置的其他统计调查任务。

（五）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监测与评价处 设计管理处

详细地址：北京市通州区宋庄南三街 209 号院

邮政编码：101118

联系电话：55535097 55535051



本公众号可以轻松实现查阅统计数据、了解统计知识、进行业务咨询等多种功能，并提供年定报工作各类便捷服务，以新鲜权威的北京经济社会发展数据和多样化功能设置为您提供优质统计服务。

欢迎关注北京统计微信公众号

二、修订内容

根据国家统计局制度修订要求，结合北京市的具体情况，对本统计报表制度进行修订，年报主要修订内容如下：

1. 调整报表：

- （1）北京市体育局：新增《人均体育场地面积》（BMZ05-042-401 表）1 张报表。
- （2）中共北京市委社会工作委员会北京市民政局：取消《分区殡葬用地面积（管理口径）》（BMZ05-004-302 表）1 张报表。
- （3）北京市水务局：取消《再生水利用情况》（BMZ05-012-307 表）1 张报表。
- （4）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取消《人均期望寿命》（BMZ05-043-101 表）1 张报表。
- （5）北京市应急局：取消《分区综合减灾示范社区情况》（BMZ05-056-301 表）1 张报表。
- （6）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取消《铁路营业里程》（BMZ05-117-101 表）1 张报表。
- （7）北京市城乡结合部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取消《分区绿化隔离地区人口和建设用地减量情况》（BMZ05-119-101 表）1 张报表。
- （8）《全市城区家庭宽带接入能力》（BMZ05-075-101 表）报表报送单位由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调整为北京市通信管理局，表号由（BMZ05-075-101 表）调整为（BMZ05-083-101 表）。
- （9）《分区一刻钟社区服务圈覆盖情况》（BMZ05-087-101 表）报表报送单位由中共北京市委社会工作委员会北京市民政局调整为中共北京市委社会工作部，表号由（BMZ05-087-101 表）调整为（BMZ05-126-101 表）。

2. 调整指标：

- （1）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北京市城镇登记失业率情况》（BMZ05-030-101）中，删除“城镇实有登记失业人数”1 个指标。
- （2）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自然和文化遗产（规划自然资源委）》（BMZ05-063-302 表）中，增加“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建筑挂牌建档率”“擅自拆除历史文化街区内建筑物、构筑物的数量”2 个指标；《建设用地情况》（BMZ05-063-102 表）中，删除“集中建设区外集体建设用地规模（不含特交水建设用地）”1 个指标。

三、报表目录

表号	报表名称	报告 期别	统计范围	报送单位	报送时间及方式	页码
BMZ05-004-101 表	分区千人养老床位数情况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北京市民政局	2025年4月20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13
BMZ05-126-101 表	分区一刻钟社区服务圈覆盖情况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中共北京市委社会工作部		14
BMZ05-007-101 表	分区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北京市农业农村局		15
BMZ05-007-302 表	自然和文化遗产（农业农村局）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16
BMZ05-008-101 表	分区绿化资源情况	年报	北京市全社会有城市绿化资源的单位	北京市园林绿化局		17
BMZ05-008-102 表	核心区绿地情况	年报	北京市全社会有城市绿化资源的单位			18
BMZ05-008-103 表	分区绿道情况	年报	北京市全社会有城市绿化资源的单位			19
BMZ05-008-301 表	分区森林蓄积量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20
BMZ05-012-101 表	核心区水域情况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水域	北京市水务局		21
BMZ05-012-102 表	用水量情况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全部用水单位和居民用水户			22
BMZ05-012-104 表	城乡污水处理情况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全部水资源管理单位			23
BMZ05-012-105 表	分区降雨消纳和利用情况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24
BMZ05-012-106 表	中心城区景观水系岸线情况	年报	北京市中心城区范围内河流水系			25

表号	报表名称	报告 期别	统计范围	报送单位	报送时间及方式	页码
BMZ05-012-107 表	水务业务综合情况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全部水资源管理单位	北京市水务局	2025年4月20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26
BMZ05-012-108 表	水耗降低情况	年报	全社会		2025年8月31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27
BMZ05-012-303 表	分区河湖水面情况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2025年4月20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28
BMZ05-012-308 表	分区农村自来水普及情况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29
BMZ05-012-401 表	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30
BMZ05-013-101 表	分区综合管廊长度情况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北京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31
BMZ05-013-102 表	城市管理综合情况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32
BMZ05-013-301 表	城镇生活垃圾回收利用情况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33	
BMZ05-013-401 表	城市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情况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34	
BMZ05-014-101 表	生态环境综合情况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北京市生态环境局	2025年8月25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35
BMZ05-014-103 表	细颗粒物平均浓度情况	年报	北京市国控空气质量监测点			36
BMZ05-014-401 表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情况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37
BMZ05-014-402 表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38
BMZ05-016-101 表	国际展览个数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北京市商务局	2025年4月20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39
BMZ05-016-301 表	机场年旅客吞吐量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40
BMZ05-016-501 表	核心区中华老字号及北京老字号数量	年报	北京市东城区、西城区			41
BMZ05-020-101 表	分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北京市财政局		42
BMZ05-020-301 表	土地出让收入情况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43
BMZ05-025-101 表	分区基础教育设施用地面积情况	年报	北京地区各级各类学校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表号	报表名称	报告 期别	统计范围	报送单位	报送时间及方式	页码
BMZ05-025-102 表	分区各级各类学校在校生成情况	年报	北京地区各级各类学校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2025年4月20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45
BMZ05-025-302 表	分区每万人拥有幼儿园班数情况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46
BMZ05-025-401 表	分区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47
BMZ05-027-301 表	分区科技馆数量	年报	市科协本级，区科协，市科协所属学会、协会、研究会	北京市科学技术协会		48
BMZ05-030-101 表	北京市城镇登记失业率情况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49
BMZ05-030-301 表	城镇年新增就业人数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50
BMZ05-031-101 表	分区户籍人口规模	年报	北京地区户籍人口	北京市公安局		51
BMZ05-031-102 表	分区流动人口规模	年报	北京地区流动人口			52
BMZ05-032-501 表	核心区万人拥有消防员数量及火灾情况	年报	北京市东城区、西城区	北京市消防救援总队		53
BMZ05-033-101 表	北京市机动车与交通安全情况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北京市公安局公安交通管理局		54
BMZ05-035-101 表	分区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建筑面积情况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		55
BMZ05-045-101 表	入境旅游人数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56
BMZ05-036-101 表	分区文物保护机构及博物馆情况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北京市文物局		57
BMZ05-036-301 表	分区历史文化保护线面积情况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58
BMZ05-036-302 表	自然和文化遗产(文物局)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59
BMZ05-039-101 表	分区实体书店数量情况	年报	北京地区所有实体书店	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60
BMZ05-042-101 表	分区公共体育用地面积情况	年报	北京地区各公共体育用地	北京市体育局		61
BMZ05-042-401 表	人均体育场地面积	年报	北京地区各体育场地			62

表号	报表名称	报告 期别	统计范围	报送单位	报送时间及方式	页码
BMZ05-043-103 表	分区医疗机构诊疗量情况	年报	北京地区各级 各类卫生机构 （不含驻京部 队医院）	北京市卫生 健康委员会	2025年4月20日前通 过“北京市部门数据 共享采集平台”网上 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 表	63
BMZ05-043-301 表	分区每万名常住人口疾控 力量配比	年报	北京地区机构 类别代码大类 为“疾病预防控 制中心”的卫生 机构，包括疾病 预防控制中心 和预防保健中 心			64
BMZ05-044-101 表	食品安全抽检合格率	年报	北京地区生产、 经营食品单位	北京市市场 监督管理局		65
BMZ05-050-101 表	刑事案件判决生效犯罪人 数情况	年报	北京市全部法 院	北京市高级 人民法院		66
BMZ05-056-101 表	分区应急避难场所面积	年报	北京市应急避 难场所	北京市应急 管理局		67
BMZ05-059-101 表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情况	年报	北京市全部专 利申请及授权 登记的专利	北京市知识 产权局		68
BMZ05-062-401 表	分区新建绿色建筑情况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北京市住 房 和城 乡 建 设 委员会		69
BMZ05-062-402 表	分区新建住宅建筑高度超 过 80 米的数量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70
BMZ05-062-601 表	分区老旧小区改造面积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71
BMZ05-063-101 表	平原地区开发强度情况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北京市规 划 和自然 资源 委员会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 通过“北京市部门数 据共享采集平台”网 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 报表	72
BMZ05-063-102 表	建设用地情况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73
BMZ05-063-302 表	自然和文化遗产（规划自 然资源委）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74
BMZ05-071-102 表	分区常住人口规模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北 京 市 统 计 局	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 过“北京市部门数 据共享采集平台”网 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 报表	75
BMZ05-071-103 表	常住人口年龄构成情况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76

表号	报表名称	报告 期别	统计范围	报送单位	报送时间及方式	页码
BMZ05-071-105 表	分区城镇非私营法人单位 从业人员年末人数情况	年报	在工资统计调查中的非私营法人单位，具体包括国有单位、集体单位、联营经济、股份制经济、外商投资经济、港澳台投资经济等单位	北京市统计局	2025年6月30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质报表	77
BMZ05-071-106 表	能耗降低情况	年报	全社会		2025年8月31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质报表	79
BMZ05-071-107 表	统计综合指标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80	
BMZ05-071-302 表	人口自然增长情况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81
BMZ05-071-303 表	分区常住人口城镇化情况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82
BMZ05-071-501 表	核心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年报	北京市东城区、西城区			83
BMZ05-072-101 表	居民收入弹性系数	年报	北京市住户调查样本	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84	
BMZ05-072-301 表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情况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85	
BMZ05-073-101 表	交通里程情况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全部公路、轨道交通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	2025年4月20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质报表	86
BMZ05-073-102 表	小客车出行比例和车均出行强度情况	年报	北京市中心城区			87
BMZ05-073-103 表	公交道路情况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88
BMZ05-073-104 表	绿色出行情况	年报	北京市中心城区			89
BMZ05-073-301 表	工作日平均通勤时间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90
BMZ05-073-302 表	1 小时到达中心城市国际机场或干线机场的县级单元情况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91
BMZ05-073-303 表	45 分钟通勤时间内居民情况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92

表号	报表名称	报告 期别	统计范围	报送单位	报送时间及方式	页码
BMZ05-074-102 表	能源消费情况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 年 8 月 1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质报表	93
BMZ05-075-302 表	自然和文化遗产(经信局)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质报表	94
BMZ05-083-101 表	全市城区家庭宽带接入能力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北京市通信管理局		95
BMZ05-118-101 表	注册志愿者情况	年报	北京市辖区内	共青团北京市委员会		96

四、调查表式

分区千人养老床位数情况

表号：BMZ05-004-101 表

制定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文号：京统发〔2024〕110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号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年

项 目	代码	养老床位数 (张)		养老机构床位数		常住人口 (万人)		千人养老床位数 (张)		千人养老机构 床位数(张)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全市	01										
东城区	02										
西城区	03										
朝阳区	04										
丰台区	05										
石景山区	06										
海淀区	07										
门头沟区	08										
房山区	09										
通州区	10										
顺义区	11										
昌平区	12										
大兴区	13										
怀柔区	14										
平谷区	15										
密云区	16										
延庆区	17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民政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年4月20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4. “常住人口”数据由北京市统计局填报（免报）。

5. 审核关系：
行关系（适用于第1-6列）：01=02+03+...+17
列关系：（1）1≥3 （2）2≥4

6. 计算：
（1）7=1/(5*10) （2）8=2/(6*10) （3）9=3/(5*10) （4）10=4/(6*10)（*后的10为数字10，而非第10列）

分区一刻钟社区服务圈覆盖情况

表 号：BMZ05-126-101 表
制定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 0 2 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项 目	代码	一刻钟社区服务圈覆盖率（%）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全市	01		
核心区	02		
东城区	03		
西城区	04		
朝阳区	05		
丰台区	06		
石景山区	07		
海淀区	08		
门头沟区	09		
房山区	10		
通州区	11		
顺义区	12		
昌平区	13		
大兴区	14		
怀柔区	15		
平谷区	16		
密云区	17		
延庆区	18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中共北京市委社会工作部。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分区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

表 号: BMZ05-007-101 表

制定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号

批准文号： 国统制〔2025〕47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

2024 年

有效期至： 2 0 2 5 年 6 月

项 目	代码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	
		本 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全市	01		
东城区	02		
西城区	03		
朝阳区	04		
丰台区	05		
石景山区	06		
海淀区	07		
门头沟区	08		
房山区	09		
通州区	10		
顺义区	11		
昌平区	12		
大兴区	13		
怀柔区	14		
平谷区	15		
密云区	16		
延庆区	17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农业农村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自然和文化遗产（农业农村局）

表 号：BMZ05-007-302 表
制定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 0 2 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

2024 年

项目	代码	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 (项)		国家级与省级传统村落 (处)		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 (项)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3	4	5	6
全市	01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农业农村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分区绿化资源情况

表 号：BMZ05-008-101 表
制定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 0 2 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项目	代码	建成区公园 绿地面积 (平方米)		常住人口 (万人)		建成区人均 公园绿地 面积 (平方米)		建成区公园 绿地 500 米 服务半径 覆盖率 (%)		森林面积 (平方公里)		森林 覆盖率 (%)		绿化 覆盖率 (%)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全市	01													—	—
核心区	02									—	—	—	—		
东城区	03									—	—	—	—		
西城区	04									—	—	—	—		
朝阳区	05									—	—	—	—	—	—
丰台区	06									—	—	—	—	—	—
石景山区	07									—	—	—	—	—	—
海淀区	08									—	—	—	—	—	—
门头沟区	09									—	—	—	—	—	—
房山区	10									—	—	—	—	—	—
通州区	11									—	—	—	—	—	—
顺义区	12									—	—	—	—	—	—
昌平区	13									—	—	—	—	—	—
大兴区	14									—	—	—	—	—	—
怀柔区	15									—	—	—	—	—	—
平谷区	16									—	—	—	—	—	—
密云区	17									—	—	—	—	—	—
延庆区	18									—	—	—	—	—	—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全社会有城市绿化资源的单位。
2. 报送单位：北京市园林绿化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质报表。
4. “常住人口”数据由北京市统计局填报（免报）。
5. 审核关系：
行关系（适用于第 1-4 列）：01=03+04+...+18
6. 计算：
列：（1） $5=1/(3*10000)$ （2） $6=2/(4*10000)$

表 号: BMZ05-008-102 表
制定机关: 北 京 市 统 计 局
文 号: 京统发(2024) 110 号
批准文号: 国统制(2025) 47 号
有效期至: 2 0 2 5 年 6 月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 2024 年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全社会有城市绿化资源的单位。

2. 报送单位：北京市园林绿化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4. 审核关系：

行关系：01=02+03

列关系：（1） $1 \geq 3$ （2） $2 \geq 4$

分区绿道情况

表号：BMZ05-008-103 表

制定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文号：京统发〔2024〕110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号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年

项 目	代码	绿道总长度（公里）	
		本 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全市	01		
中心城区	02		
东城区	03		
西城区	04		
朝阳区	05		
丰台区	06		
石景山区	07		
海淀区	08		
非中心城区	09		
门头沟区	10		
房山区	11		
通州区	12		
顺义区	13		
昌平区	14		
大兴区	15		
怀柔区	16		
平谷区	17		
密云区	18		
延庆区	19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全社会有城市绿化资源的单位。

2. 报送单位：北京市园林绿化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年4月20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4. 审核关系：

关系：（1）01=02+09 （2）02=03+04+...+08 （3）09=10+11+...+19

分区森林蓄积量情况

表 号：BMZ05-008-301 表
制定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号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年

项 目	代码	森林蓄积量（万立方米）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全市	01		
东城区	02		
西城区	03		
朝阳区	04		
丰台区	05		
石景山区	06		
海淀区	07		
门头沟区	08		
房山区	09		
通州区	10		
顺义区	11		
昌平区	12		
大兴区	13		
怀柔区	14		
平谷区	15		
密云区	16		
延庆区	17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园林绿化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年4月20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4. 审核关系：
行关系：01=02+03+...+17

核心区水域情况

表号：BMZ05-012-101 表

制定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文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02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项 目	代码	水域面积 (平方公里)			
		新增			
		本 年	上年同期	本 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3	4
核心区	01				
东城区	02				
西城区	03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水域。

2. 报送单位：北京市水务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4. 审核关系：

行关系：01=02+03

列关系：（1）1≥3 （2）2≥4

用水量情况

表 号：BMZ05-012-102 表
制定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 0 2 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项 目	代码	用水总量（亿立方米）	
		本 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全市	01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全部用水单位和居民用水户。
2. 报送单位：北京市水务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城乡污水处理情况

表号：BMZ05-012-104 表
制定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文号：京统发〔2024〕110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号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城乡污水处理率	%	01		
污水处理能力	万吨/日	02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全部水资源管理单位。
2. 报送单位：北京市水务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表 号: BMZ05-012-105 表

制定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号

[illegible]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

2024 年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水务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中心城区景观水系岸线情况

表号：BMZ05-012-106 表

制定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文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02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项 目	代码	景观水系岸线长度（公里）	
		本 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中心城区	01		
东城区	02		
西城区	03		
朝阳区	04		
丰台区	05		
石景山区	06		
海淀区	07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中心城区范围内河流水系。

2. 报送单位：北京市水务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4. 审核关系：

行关系：01=02+03+...+07

水务业务综合情况

表 号：BMZ05-012-107 表
制定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 0 2 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再生水资源利用量	亿立方米	01		
自来水供水能力	万吨/日	02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全部水资源管理单位。
2. 报送单位：北京市水务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水耗降低情况

表号：BMZ05-012-108 表

制定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文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026 年 1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万元地区生产总值水耗	立方米	01		
万元地区生产总值水耗降低（比 2015 年）	%	02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全社会。

2. 报送单位：北京市水务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8 月 31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表 号: BMZ05-012-303 表
制定机关: 北京市统计局
文 号: 京统发(2024) 110 号
批准文号: 国统制(2025) 47 号
有效期至: 2 0 2 5 年 6 月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 2024 年

项 目	代码	全市实际水面面积 (平方千米)		河湖水面率（水务口径） (%)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3	4
全市	01				
东城区	02				
西城区	03				
朝阳区	04				
丰台区	05				
石景山区	06				
海淀区	07				
门头沟区	08				
房山区	09				
通州区	10				
顺义区	11				
昌平区	12				
大兴区	13				
怀柔区	14				
平谷区	15				
密云区	16				
延庆区	17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水务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4. 审核关系：

行关系（适用于第 1-4 列）：01=02+03+……+17

分区农村自来水普及情况

表号：BMZ05-012-308 表

制定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文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02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项 目	代码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全市	01		
东城区	02		
西城区	03		
朝阳区	04		
丰台区	05		
石景山区	06		
海淀区	07		
门头沟区	08		
房山区	09		
通州区	10		
顺义区	11		
昌平区	12		
大兴区	13		
怀柔区	14		
平谷区	15		
密云区	16		
延庆区	17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水务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质介质报表。

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

表 号：BMZ05-012-401 表
制定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02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	%	01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水务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质报表。

分区综合管廊长度情况

表号：BMZ05-013-101 表

制定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文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02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项 目	代码	综合管廊长度（公里）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全市	01		
东城区	02		
西城区	03		
朝阳区	04		
丰台区	05		
石景山区	06		
海淀区	07		
门头沟区	08		
房山区	09		
通州区	10		
顺义区	11		
昌平区	12		
大兴区	13		
怀柔区	14		
平谷区	15		
密云区	16		
延庆区	17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质报表。

4. 审核关系：

行关系：01=02+03+...+17

城市管理综合情况

表 号：BMZ05-013-102 表
制定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 0 2 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天然气用量	万立方米	01		
常住人口	万人	02		
人均天然气用量	立方米	03		
生活垃圾焚烧和生化处理能力	万吨/日	04		
人均用电负荷	千瓦	05		
清洁能源供热比例	%	06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质报表。
4. “常住人口”数据由北京市统计局填报（免报）。
5. 计算：
- 行：03=01/02

城镇生活垃圾回收利用情况

表号：BMZ05-013-301 表

制定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文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02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项 目	代码	城镇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万吨)		城镇生活垃圾产生总量 (万吨)		城镇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3	4	5	6
全市	01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4. 计算：

列：（1） $5=1/3*100$ （2） $6=2/4*100$

城市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情况

表 号：BMZ05-013-401 表
制定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 0 2 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城市生活垃圾中物质回收利用和能源转化利用的总量	万吨	01		
城市生活垃圾产生总量	万吨	02		
城市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率	%	03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城市管理委员会。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4. 审核关系：
- 行关系：01≤02
5. 计算：
- 行：03=01/02*100

生态环境综合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表号：BMZ05-014-101 表
制定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文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026 年 1 月

项 目	代码	市级考核断面达标率 (%)		工业固体废物处置利用率 (%)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3	4
全市	1	—	—		
核心区	2			—	—
东城区	3			—	—
西城区	4			—	—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生态环境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8 月 25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4. 市级考核断面达标率只填写核心区、东城区、西城区指标，工业固体废物处置利用率只填写全市指标。

有效期至：2 0 2 6 年 1 月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8 月 25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情况

表号：BMZ05-014-401 表

制定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文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026 年 1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全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	天	01		
全年天数	天	02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	03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生态环境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8 月 25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质报表。

4. 审核关系：

行关系：01≤02

5. 计算：

行：03=01/02*100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III类水体比例

表 号：BMZ05-014-402 表
制定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 0 2 6 年 1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III类水体比例	%	01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生态环境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8 月 25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国际展览个数

表 号：BMZ05-016-101 表
制定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 0 2 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指标名称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国际展览个数（个）	01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商务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机场年旅客吞吐量

表 号：BMZ05-016-301 表
制定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02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项 目	代码	机场年旅客吞吐量（万人次）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全市	01		
北京首都国际机场	02		
北京大兴国际机场	03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商务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4. 审核关系：
行关系：01=02+03

核心区中华老字号及北京老字号数量

表 号：BMZ05-016-501 表
制定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02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项 目	代码	中华老字号数量（个）		北京老字号数量（个）	
		本 年	上年同期	本 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3	4
核心区	01				
东城区	02				
西城区	03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东城区、西城区。
2. 报送单位：北京市商务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4. 审核关系：
行关系：01=02+03

分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表 号：BMZ05-020-101 表
制定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 0 2 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项 目	代码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亿元)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全市	01		
市本级	02		
东城区	03		
西城区	04		
朝阳区	05		
丰台区	06		
石景山区	07		
海淀区	08		
门头沟区	09		
房山区	10		
通州区	11		
顺义区	12		
昌平区	13		
大兴区	14		
怀柔区	15		
平谷区	16		
密云区	17		
延庆区	18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财政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质报表。

土地出让收入情况

表 号：BMZ05-020-301 表
制定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 0 2 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项 目	代码	土地出让收入（亿元）		政府预算收入（亿元）		土地出让收入占政府预算 收入比例（%）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3	4	5	6
全市	01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财政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4. 计算：
列：（1） $5=1/3*100$ （2） $6=2/4*100$

分区基础教育设施用地面积情况

表 号：BMZ05-025-101 表
制定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 0 2 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项 目	代 码	基础教育设施用地														常住人口 （万人）		基础教育 设施千人 用地面积 （平方米）	
		面积 （平方米）		幼儿园		小学		初中		普通高中		特殊教育 学校		职业高中					
		本年	上年 同期	本年	上年 同期	本年	上年 同期	本年	上年 同期	本年	上年 同期	本年	上年 同期	本年	上年 同期	本年	上年 同期	本年	上年 同期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全市	01																		
中心城区	02																		
东城区	03																		
西城区	04																		
朝阳区	05																		
丰台区	06																		
石景山区	07																		
海淀区	08																		
非中心城区	09																		
门头沟	10																		
房山区	11																		
通州区	12																		
顺义区	13																		
昌平区	14																		
大兴区	15																		
怀柔区	16																		
平谷区	17																		
密云区	18																		
延庆区	19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地区各级各类学校。
2. 报送单位：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质报表。
4. “常住人口”数据由北京市统计局填报（免报）。
5. 审核关系：
 行关系（适用于第 1-14 列）：（1）01=02+09 （2）02=03+04+...+08 （3）09=10+11+...+19
 列关系：（1）1≥3+5+7+9+11+13 （2）2≥4+6+8+10+12+14
6. 计算：
 列：（1）17=1/（15*10） （2）18=2/（16*10）（此 10 为数字 10，而非第 10 列）

分区各级各类学校在校生情况

表号：BMZ05-025-102 表

制定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文号：京统发〔2024〕110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号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年

项 目	代码	学前教育在园（班） 幼儿数（人）			小学在校生数 （人）			初中阶段在校生数 （人）			高中阶段在校生数 （人）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较上年 新增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较上年 新增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较上年 新增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较上年 新增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全市	01												
东城区	02												
西城区	03												
朝阳区	04												
丰台区	05												
石景山区	06												
海淀区	07												
门头沟区	08												
房山区	09												
通州区	10												
顺义区	11												
昌平区	12												
大兴区	13												
怀柔区	14												
平谷区	15												
密云区	16												
延庆区	17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地区各级各类学校。

2. 报送单位：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年4月20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4. 审核关系：

行关系：01=02+....+17

分区每万人拥有幼儿园班数情况

表 号：BMZ05-025-302 表
制定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 0 2 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项 目	代码	幼儿园班数(班)		常住人口（万人）		每万人拥有幼儿园班数（班）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3	4	5	6
全市	01						
东城区	02						
西城区	03						
朝阳区	04						
丰台区	05						
石景山区	06						
海淀区	07						
门头沟区	08						
房山区	09						
通州区	10						
顺义区	11						
昌平区	12						
大兴区	13						
怀柔区	14						
平谷区	15						
密云区	16						
延庆区	17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4. “常住人口”数据由北京市统计局填报（免报）。
5. 审核关系：
行关系（适用于第 1、2、3、4 列）：01=02+03+……+17
6. 计算：
列：（1）5=1/3 （2）6=2/4

分区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

表号：BMZ05-025-401 表

制定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文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02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项 目	代码	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全市	01		
东城区	02		
西城区	03		
朝阳区	04		
丰台区	05		
石景山区	06		
海淀区	07		
门头沟区	08		
房山区	09		
通州区	10		
顺义区	11		
昌平区	12		
大兴区	13		
怀柔区	14		
平谷区	15		
密云区	16		
延庆区	17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分区科技馆数量

表 号：BMZ05-027-301 表
制定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 0 2 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项 目	代码	科技馆（处）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全市	01		
东城区	02		
西城区	03		
朝阳区	04		
丰台区	05		
石景山区	06		
海淀区	07		
门头沟区	08		
房山区	09		
通州区	10		
顺义区	11		
昌平区	12		
大兴区	13		
怀柔区	14		
平谷区	15		
密云区	16		
延庆区	17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市科协本级，区科协，市科协所属学会、协会、研究会。
2. 报送单位：北京市科学技术协会。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4. 审核关系：
行关系：01=02+03+……+17

北京市城镇登记失业率情况

表号：BMZ05-030-101 表

制定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文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02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项 目	代码	城镇登记失业率（%）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全市	01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城镇年新增就业人数

表 号：BMZ05-030-301 表
制定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 0 2 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项 目	代码	城镇年新增就业人数（万人）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全市	01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分区户籍人口规模

表 号：BMZ05-031-101 表
制定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 0 2 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项 目	代码	户籍人口数量（万人）					
		合计		男		女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3	4	5	6
全市	01						
中心城区	02						
东城区	03						
西城区	04						
朝阳区	05						
丰台区	06						
石景山区	07						
海淀区	08						
非中心城区	09						
门头沟区	10						
房山区	11						
通州区	12						
顺义区	13						
昌平区	14						
大兴区	15						
怀柔区	16						
平谷区	17						
密云区	18						
延庆区	19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地区户籍人口。
2. 报送单位：北京市公安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4. 审核关系：
 行关系：（1）01=02+09 （2）02=03+04+...+08 （3）09=10+11+...+19
 列关系：（1）1=3+5 （2）2=4+6

分区流动人口规模

表 号：BMZ05-031-102 表
制定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 0 2 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项 目	代码	流动人口数量（万人）					
		合计		男		女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3	4	5	6
全市	01						
中心城区	02						
东城区	03						
西城区	04						
朝阳区	05						
丰台区	06						
石景山区	07						
海淀区	08						
非中心城区	09						
门头沟区	10						
房山区	11						
通州区	12						
顺义区	13						
昌平区	14						
大兴区	15						
怀柔区	16						
平谷区	17						
密云区	18						
延庆区	19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地区流动人口。
2. 报送单位：北京市公安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质报表。
4. 审核关系：
 行关系：（1）01=02+09 （2）02=03+04+...+08 （3）09=10+11+...+19
 列关系：（1）1=3+5 （2）2=4+6

核心区万人拥有消防员数量及火灾情况

表号：BMZ05-032-501表

制定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文号：京统发〔2024〕110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号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年

项目	代码	消防员数量 (人)		常住人口 (万人)		万人拥有消防员数量 (人)		火灾事故数量 (个)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核心区	01								
东城区	02								
西城区	03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东城区、西城区

2. 报送单位：北京市消防救援总队。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质报表。

4. “常住人口”数据由北京市统计局填报（免报）。

5. 审核关系：

行关系（适用于第 1、2、7、8 列）：01=02+03

6. 计算：

列：（1）5=1/3 （2）6=2/4

北京市机动车与交通安全情况

表 号：BMZ05-033-101 表
制定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 0 2 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项 目	代码	机动车保有量（万辆）		万车死亡率（人/万车）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3	4
全市	01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公安局公安交通管理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分区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建筑面积情况

表号：BMZ05-035-101 表

制定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文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02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项 目	代码	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建筑面积												常住人口 （万人）		人均公共文化服务设施 建筑面积 （平方米）	
		面积 （平方米）		市级公共 图书馆及 文化馆		区级公共 图书馆及 文化馆		街道（乡镇） 文化服务 中心		社区 （行政村） 文化活动室		其他公共文 化设施					
		本年	上年 同期	本年	上年 同期	本年	上年 同期	本年	上年 同期	本年	上年 同期	本年	上年 同期	本年	上年 同期	本年	上年 同期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全市	01																
东城区	02																
西城区	03																
朝阳区	04																
丰台区	05																
石景山区	06																
海淀区	07																
门头沟区	08																
房山区	09																
通州区	10																
顺义区	11																
昌平区	12																
大兴区	13																
怀柔区	14																
平谷区	15																
密云区	16																
延庆区	17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4. “常住人口”数据由北京市统计局填报（免报）。

5. 审核关系：

行关系（适用于第 1-12 列）：01=02+03+...+17

列关系：（1）1≥3+5+7+9+11 （2）2≥4+6+8+10+12

6. 计算：

列：（1）15=1/（13*10000） （2）16=2/（14*10000）

入境旅游人数

表 号：BMZ05-045-101 表
制定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 0 2 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入境旅游人数	万人次	01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文化和旅游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质介质报表。

分区文物保护机构及博物馆情况

表号：BMZ05-036-101 表

制定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文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02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项 目	代 码	博物馆数量 （处）		常住人口 （万人）		每 10 万人拥有博 物馆数量（处）		全国重点文物保 护单位数量（项）		北京市文物保护 单位数量（项）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全市	01										
东城区	02										
西城区	03										
朝阳区	04					—	—				
丰台区	05					—	—				
石景山区	06					—	—				
海淀区	07					—	—				
门头沟区	08					—	—				
房山区	09					—	—				
通州区	10					—	—				
顺义区	11					—	—				
昌平区	12					—	—				
大兴区	13					—	—				
怀柔区	14					—	—				
平谷区	15					—	—				
密云区	16					—	—				
延庆区	17					—	—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文物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4. “常住人口”数据由北京市统计局填报。

5. 审核关系：
行关系（不适用于第 5-6 列）：01=02+03+...+17

6. 计算：
列：（1）5=（1/3）*10 （2）6=（2/4）*10（此 10 为数字 10，而非第 10 列）

分区历史文化保护线面积情况

表 号：BMZ05-036-301 表
制定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 0 2 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项目	代 码	历史文化保护线 面积（平方千米）		文物保护单位保护 范围和建设控制 地带		水下文物保护区		地下文物埋藏区		城市紫线	
		本年	上年 同期	本年	上年 同期	本年	上年 同期	本年	上年 同期	本年	上年 同期
		1	2	3	4	5	6	7	8	9	10
甲	乙										
全市	01										
东城区	02										
西城区	03										
朝阳区	04										
丰台区	05										
石景山区	06										
海淀区	07										
门头沟区	08										
房山区	09										
通州区	10										
顺义区	11										
昌平区	12										
大兴区	13										
怀柔区	14										
平谷区	15										
密云区	16										
延庆区	17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文物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4. 表中“城市紫线”数据由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填报。
5. 审核关系：
行关系：01=02+03+……+17
6. 计算：
列：（1）1=3+5+7+9 （2）2=4+6+8+10

自然和文化遗产（文物局）

表 号：BMZ05-036-302 表
制定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 0 2 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项 目	代码	世界遗产及预备 名录（处）		国家文化公园 （处）		大遗址 （处）		国家考古遗址 公园（处）		各级不可移动 文物（处）		地下文物埋藏区 （处）	
		本年	上年同 期	本年	上年同 期	本年	上年同 期	本年	上年同 期	本年	上年同 期	本年	上年同 期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全市	01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文物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分区实体书店数量情况

表 号：BMZ05-039-101 表
制定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 0 2 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项 目	代 码	实体书店数量（个）		常住人口（万人）		万人拥有实体书店数量（个）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3	4	5	6
全市	01						
东城区	02						
西城区	03						
朝阳区	04						
丰台区	05						
石景山区	06						
海淀区	07						
门头沟区	08						
房山区	09						
通州区	10						
顺义区	11						
昌平区	12						
大兴区	13						
怀柔区	14						
平谷区	15						
密云区	16						
延庆区	17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地区所有实体书店。
2. 报送单位：北京市新闻出版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4. “常住人口”数据由北京市统计局填报（免报）。
5. 审核关系：
 行关系（适用于第 1、2 列）：01=02+03+...+17
6. 计算：
 列：（1）5=1/3 （2）6=2/4

分区公共体育用地面积情况

表号：BMZ05-042-101 表
制定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文号：京统发〔2024〕110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号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年

项 目	代码	公共体育用地 面积 (平方米)						常住人口 (万人)		人均公共体育 用地面积 (平方米)	
				体育场馆用地		体育训练用地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全市	01										
东城区	02										
西城区	03										
朝阳区	04										
丰台区	05										
石景山区	06										
海淀区	07										
门头沟区	08										
房山区	09										
通州区	10										
顺义区	11										
昌平区	12										
大兴区	13										
怀柔区	14										
平谷区	15										
密云区	16										
延庆区	17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地区各公共体育用地。
2. 报送单位：北京市体育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年4月20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4. “常住人口”数据由北京市统计局填报（免报）。
5. 审核关系：
行关系（适用于第1-6列）：01=02+03+...+17
列关系：（1）1≥3+5 （2）2≥4+6
6. 计算：
列：（1）9=1/（7*10000） （2）10=2/（8*10000）

人均体育场地面积

表 号：BMZ05-042-401 表
制定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02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体育场地总面积	平方米	01		
常住人口	人	02		
人均体育场地面积	平方米/人	03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地区各体育场地。
2. 报送单位：北京市体育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质报表。
4. “常住人口”数据由北京市统计局填报（免报）。
5. 计算：
行：03=01/02

分区医疗机构诊疗量情况

表 号：BMZ05-043-103 表
制定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 0 2 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项 目	代码	全市医疗机构总诊疗人次数 (千人次)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总诊疗人次数占全市医疗机构总诊疗人次数比重(%)	
				其中：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总诊疗人次数		其中：三级医院总诊疗人次数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全市	01								
东城区	02								
西城区	03								
朝阳区	04								
丰台区	05								
石景山区	06								
海淀区	07								
门头沟区	08								
房山区	09								
通州区	10								
顺义区	11								
昌平区	12								
大兴区	13								
怀柔区	14								
平谷区	15								
密云区	16								
延庆区	17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地区各级各类卫生机构（不含驻京部队医院）。
2. 报送单位：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4. 审核关系：
行关系：01=02+...+17（适用于 1-6 列）
列关系：（1）1>3 （2）1>5 （3）2>4 （4）2>6
5. 计算：
列：（1）7=3/1*100 （2）8=4/2*100

有效期至：2025 年 6 月

2024 年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列: (1) $7=1/5$ (2) $8=2/6$ (3) $9=3/5$ (4) $10=4/6$

食品安全抽检合格率

表号：BMZ05-044-101 表

制定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文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02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食品安全抽检合格率	%	01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地区生产、经营食品单位。
2. 报送单位：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质报表。

刑事案件判决生效犯罪人数情况

表 号：BMZ05-050-101 表
制定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02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刑事案件判决生效犯罪人数	人	01		
常住人口	万人	02		
十万人刑事案件判决生效犯罪率	人	03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全部法院。
2. 报送单位：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质报表。
4. “常住人口”数据由北京市统计局填报（免报）。
5. 计算：
行：03=（01/02）*10

分区应急避难场所面积

表号：BMZ05-056-101 表

制定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文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02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项 目	代码	应急避难场所面积 (万平方米)		常住人口 (万人)		人均应急避难场所面积 (平方米)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3	4	5	6
全市	01						
东城区	02						
西城区	03						
朝阳区	04						
丰台区	05						
石景山区	06						
海淀区	07						
门头沟区	08						
房山区	09						
通州区	10						
顺义区	11						
昌平区	12						
大兴区	13						
怀柔区	14						
平谷区	15						
密云区	16						
延庆区	17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应急避难场所。

2. 报送单位：北京市应急管理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4. “常住人口”数据由北京市统计局填报（免报）。

5. 审核关系：

行关系（适用于第 1、2 列）：01=02+03+...+17

6. 计算：

列：（1）5=1/3 （2）6=2/4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情况

表 号：BMZ05-059-101 表
制定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02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有效发明专利量	件	01		
高价值发明专利量	件	02		
常住人口	万人	03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	件	04		
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	件	05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全部专利申请及授权登记的专利。
2. 报送单位：北京市知识产权局。
3. “常住人口”数据由北京市统计局填报（免报）。
4.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质报表。
5. 审核关系：
行关系：（1）01≥02 （2）04≥05
6. 计算：
行：（1）04=01/03 （2）05=02/03

分区新建绿色建筑情况

表号：BMZ05-062-401 表

制定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文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02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项目	代码	新建建筑面积 (万平方米)		新建建筑中绿色建筑面积 (万平方米)		新建建筑中绿色建筑占比 (%)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3	4	5	6
全市	01						
东城区	02						
西城区	03						
朝阳区	04						
丰台区	05						
石景山区	06						
海淀区	07						
门头沟区	08						
房山区	09						
通州区	10						
顺义区	11						
昌平区	12						
大兴区	13						
怀柔区	14						
平谷区	15						
密云区	16						
延庆区	17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4. 审核关系：
行关系（适用 1-4 列）：01=02+03+...+17
列关系：（1）1≥3 （2）2≥4

5. 计算：
列：（1）5=3/1*100 （2）6=4/2*100

分区新建住宅建筑高度超过 80 米的数量

表 号：BMZ05-062-402 表
制定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 0 2 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项目	代码	新建住宅建筑高度超过 80 米的数量(栋)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全市	01		
东城区	02		
西城区	03		
朝阳区	04		
丰台区	05		
石景山区	06		
海淀区	07		
门头沟区	08		
房山区	09		
通州区	10		
顺义区	11		
昌平区	12		
大兴区	13		
怀柔区	14		
平谷区	15		
密云区	16		
延庆区	17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4. 审核关系：
行关系：01=02+03+...+17

分区老旧小区改造面积

表号：BMZ05-062-601表

制定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文号：京统发〔2024〕110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号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年

项目	代码	老旧小区改造面积（亿平方米）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全市	01		
东城区	02		
西城区	03		
朝阳区	04		
丰台区	05		
石景山区	06		
海淀区	07		
门头沟区	08		
房山区	09		
通州区	10		
顺义区	11		
昌平区	12		
大兴区	13		
怀柔区	14		
平谷区	15		
密云区	16		
延庆区	17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年4月20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4. 审核关系：

行关系：01=02+03+...+17

平原地区开发强度情况

表 号：BMZ05-063-101 表
制定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026 年 1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项 目	代码	平原地区建设用地面积 (平方公里)		平原地区面积 (平方公里)		平原地区开发强度 (%)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3	4	5	6
全市	01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质报表。
4. 计算：
列：（1） $5=1/3 \times 100$ （2） $6=2/4 \times 100$

建设用地情况

表 号：BMZ05-063-102 表
制定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 0 2 6 年 1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项 目	代码	建设用地面积（平方公里）		城乡建设用地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3	4
全市	01				
中心城区	02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自然和文化遗产（规划自然资源委）

表 号：BMZ05-063-302 表
制定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 0 2 6 年 1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

2024 年

项 目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国家级与省级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	处	01		
历史文化街区	处	02		
历史建筑	处	03		
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建筑挂牌建档率	%	04		
擅自拆除历史文化街区内建筑物、构筑物的数量	栋	07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质报表。

分区常住人口规模

表 号：BMZ05-071-102 表
制定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 0 2 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项 目	代码	常住人口 规模 （万人）		按性别分组				按年龄分组								常住外来 人口		常住人口 密度 （人/平方 公里）	
				男		女		0-14 岁		15-59 岁		60 岁及 以上		65 岁及 以上					
		本年	上年 同期													本年	上年 同期	本年	上年 同期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全市	01																		
中心城区	02																		
东城区	03																		
西城区	04																		
朝阳区	05																		
丰台区	06																		
石景山区	07																		
海淀区	08																		
非中心城区	09																		
门头沟区	10																		
房山区	11																		
通州区	12																		
顺义区	13																		
昌平区	14																		
大兴区	15																		
怀柔区	16																		
平谷区	17																		
密云区	18																		
延庆区	19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统计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质介质报表。
4. 审核关系：
 行关系：（1）01=02+09 （2）02=03+04+…+08 （3）09=10+11+…+19
 列关系：（不适用于 17、18 列）（1）1=3+5=7+9+11 （2）2=4+6=8+10+12 （3）1≥15 （4）2≥16
 （5）11≥13 （6）12≥14

常住人口年龄构成情况

表 号：BMZ05-071-103 表
制定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 0 2 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年龄组	代码	常住人口（万人）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合计	01		
0-4	02		
5-9	03		
10-14	04		
15-19	05		
20-24	06		
25-29	07		
30-34	08		
35-39	09		
40-44	10		
45-49	11		
50-54	12		
55-59	13		
60-64	14		
65-69	15		
70-74	16		
75-79	17		
80-84	18		
85 岁及以上	19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统计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4. 审核关系：
行关系：01=02+03+...+19

分区城镇非私营法人单位从业人员年末人数情况

表号：BMZ05-071-105 表

制定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文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02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项目	城镇非私营法人单位从业人员年末人数（万人）		农、林、牧、渔业		采矿业		制造业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建筑业		批发和零售业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全市	01													
东城区	02													
西城区	03													
朝阳区	04													
丰台区	05													
石景山区	06													
海淀区	07													
门头沟区	08													
房山区	09													
通州区	10													
顺义区	11													
昌平区	12													
大兴区	13													
怀柔区	14													
平谷区	15													
密云区	16													
延庆区	17													

续表一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住宿和餐饮业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金融业		房地产业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续表二

水利、环境和 公共设施管理业		居民服务、 修理和其他 服务业		教育		卫生和社会 工作		文化、体育 和娱乐业		公共管理、 社会保障和 社会组织	
本年	上年 同期	本年	上年 同期	本年	上年 同期	本年	上年 同期	本年	上年 同期	本年	上年 同期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在工资统计调查中的非私营法人单位，具体包括国有单位、集体单位、联营经济、股份制经济、外商投资经济、港澳台投资经济等单位。

2. 报送单位：北京市统计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年6月30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质报表。

4. 审核关系：

行关系：01=02+03+……+17

列关系：（1）1≥3+5+……+39 （2）2≥4+6+……+40

能耗降低情况

表 号：BMZ05-071-106 表
制定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 0 2 6 年 1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能源消费总量	万吨标准煤	01		
万元地区生产总值能耗	吨标准煤	02		
万元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降低（比 2015 年）	%	03		
优质能源比重	%	04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 说明：1. 统计范围：全社会。
2. 报送单位：北京市统计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8 月 31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统计综合指标

表 号：BMZ05-071-107 表
制定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 0 2 6 年 1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地区生产总值	万元	01		
全员劳动生产率	万元/人	02		
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	%	03		
基础研究经费占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比重	%	04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统计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8 月 31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人口自然增长情况

表号：BMZ05-071-302表

制定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文号：京统发（2024）110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号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年

项 目	代码	本年出生人数 （万人）		本年死亡人数 （万人）		年平均人数 （万人）		人口自然增长率 （‰）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全市	01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统计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年4月20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分区常住人口城镇化情况

表 号：BMZ05-071-303 表
制定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 0 2 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项目	代码	常住人口规模 (万人)		城镇常住人口 (万人)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3	4	5	6
全市	01						
东城区	02	—	—			—	—
西城区	03	—	—			—	—
朝阳区	04	—	—			—	—
丰台区	05	—	—			—	—
石景山区	06	—	—			—	—
海淀区	07	—	—			—	—
门头沟区	08	—	—			—	—
房山区	09	—	—			—	—
通州区	10	—	—			—	—
顺义区	11	—	—			—	—
昌平区	12	—	—			—	—
大兴区	13	—	—			—	—
怀柔区	14	—	—			—	—
平谷区	15	—	—			—	—
密云区	16	—	—			—	—
延庆区	17	—	—			—	—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统计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4. 计算：
列：（1） $5=3/1*100$ （2） $6=4/2*100$

核心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表号：BMZ05-071-501表

制定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文号：京统发〔2024〕110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号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年

项 目	代码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核心区	01		
东城区	02		
西城区	03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东城区、西城区。

2. 报送单位：北京市统计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年4月20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4. 审核关系：

行关系：01=02+03

居民收入弹性系数

表 号：BMZ05-072-101 表
制定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 0 2 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全市居民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01		
全市居民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实际增速	%	02		
地区生产总值可比价增速	%	03		
居民收入弹性系数	—	04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住户调查样本。
2. 报送单位：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4. “地区生产总值可比价增速”数据由北京市统计局填报（免报）。
5. 计算：
- 行： $(04, 1) = (02, 1) / (03, 1)$
- $(04, 2) = (02, 2) / (03, 2)$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情况

表号：BMZ05-072-301 表

制定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文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 0 2 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项目	代码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 (%)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3	4	5	6
全市	01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国家统计局北京调查总队。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质报表。

4. 计算：

列：（1） $5=1/3*100$ （2） $6=2/4*100$

交通里程情况

表 号：BMZ05-073-101 表
制定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 0 2 5 年 6 月
计量单位：公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指标名称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公路网总里程	01		
高速公路	02		
一级公路	03		
二级公路	04		
三级公路	05		
四级公路	06		
轨道交通里程	07		
市郊铁路里程	08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全部公路、轨道交通。
2. 报送单位：北京市交通委员会。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4. 审核关系：
行关系：01≥02+03+...+06

小客车出行比例和车均出行强度情况

表号：BMZ05-073-102 表

制定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文号：京统发〔2024〕110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号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2015年
甲	乙	丙	1	2	3
中心城区总出行量（含步行）	万人次/日	01			—
中心城区小客车出行量	万人次/日	02			—
中心城区小客车出行比例（含步行）	%	03			
中心城区小客车出行比例降幅（比2015年）	%	04			—
中心城区小客车车均出行强度	公里/辆·日	05			
中心城区小客车车均出行强度降幅（比2015年）	%	06			—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中心城区。

2. 报送单位：北京市交通委员会。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年4月20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4. 计算：

行：(04, 1) = ((03, 3) - (03, 1)) / (03, 3) * 100,

(04, 2) = ((03, 3) - (03, 2)) / (03, 3) * 100,

(06, 1) = ((05, 3) - (05, 1)) / (05, 3) * 100,

(06, 2) = ((05, 3) - (05, 2)) / (05, 3) * 100

公交道路情况

表 号：BMZ05-073-103 表
制定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 0 2 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项 目	代码	公交专用道里程（公里）		快速公交走廊数量（条）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3	4
全市	01	—	—		
中心城区	02			—	—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交通委员会。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绿色出行情况

表号：BMZ05-073-104 表

制定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文号：京统发〔2024〕110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号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年

项 目	代 码	总出行量 (含步行) (次)		绿色 出行量 (次)		步行		自行车		公共交通		轨道交通		绿色出行 比例 (%)		轨道交通 占公共交 通出行比 例 (%)		中心城区 公共交通 出行比例 (%)		中心城区 自行车 出行比例 (%)		中心城区 步行 出行比例 (%)	
		本 年	上 年 同 期	本 年	上 年 同 期	本 年	上 年 同 期	本 年	上 年 同 期	本 年	上 年 同 期	本 年	上 年 同 期	本 年	上 年 同 期	本 年	上 年 同 期	本 年	上 年 同 期	本 年	上 年 同 期	本 年	上 年 同 期
甲	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中心城区	01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中心城区。

2. 报送单位：北京市交通委员会。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4. 审核关系：

列关系：（1）1≥3 （2）2≥4 （3）3=5+7+9 （4）4=6+8+10 （5）9≥11 （6）10≥12

5. 计算：

列：（1）13=3/1*100 （2）14=4/2*100 （3）15=11/9*100 （4）16=12/10*100 （5）17=9/1*100

（6）18=10/2*100 （7）19=7/1*100 （8）20=8/2*100 （9）21=5/1*100 （10）22=6/2*100

工作日平均通勤时间

表 号：BMZ05-073-301 表
制定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 0 2 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项目	代码	工作日平均通勤时间（分钟）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全市	01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交通委员会。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质报表。

1 小时到达中心城市国际机场或干线机场的县级单元情况

表 号：BMZ05-073-302 表
制定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 0 2 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项目	代码	1 小时到达中心城市国际机场 或干线机场的县级单元数量 (个)		县级单元数量 (个)		1 小时到达中心城市国际机场 或干线机场的县级单元比例 (%)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3	4	5	6
全市	01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交通委员会。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4. 计算：
列：（1） $5=1/3*100$ （2） $6=2/4*100$

45 分钟通勤时间内居民情况

表 号：BMZ05-073-303 表
制定机关：北 京 市 统 计 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 0 2 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项 目	代码	45 分钟通勤时间内居民数量 (万人)		总通勤人口数量 (万人)		45 分钟通勤时间内居民占比 (%)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1	2	3	4	5	6
全市	1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交通委员会。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4. 计算：
列：（1） $5=1/3*100$ （2） $6=2/4*100$

能源消费情况

表号：BMZ05-074-102 表
制定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文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026 年 1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能源消费总量	万吨标准煤	01		
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消费量	万吨标准煤	02		
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比重	%	03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8 月 1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4. “能源消费总量”数据由北京市统计局填报（免报）。
5. 审核关系：
行关系：01≥02
6. 计算：
行：03=02/01*100

表 号: BMZ05-075-302 表

文 号：京统发〔2024〕110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

2024 年

有效期至：2025年6月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说明：1.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全市城区家庭宽带接入能力

表号：BMZ05-083-101 表

制定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文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02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全市城区家庭宽带接入能力	千兆比特/秒	01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北京市通信管理局。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介质报表。

注册志愿者情况

表 号：BMZ05-118-101 表
制定机关：北京市统计局
文 号：京统发（2024）110 号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5）47 号
有效期至：2 0 2 5 年 6 月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详细名称（签章）：2024 年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	上年同期
甲	乙	丙	1	2
实名注册志愿者人数	人	01		
常住人口	人	02		
实名注册志愿者与常住人口比值	—	03		

单位负责人：统计负责人：填表人：联系电话：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 说明：1. 统计范围：北京市辖区内。
2. 报送单位：共青团北京市委员会。
3. 报送时间及方式：2025 年 4 月 20 日前通过“北京市部门数据共享采集平台”网上填报并报送纸质报表。
4. “常住人口”数据由北京市统计局填报（免报）。
5. 计算：
- 行：03=01/02

五、附 录

指标解释

养老床位数（张） 包括机构集中照护床位数、机构上门提供的居家养老照护床位数，以及主要面向重度失能失智老年人提供的养老家庭照护床位数。

千人养老床位数（张） 指每千名常住人口拥有的养老床位数，是反映养老服务发展水平的约束性指标。

一刻钟社区服务圈覆盖率（%） 指社区居民从家庭居住地出发，在步行 15 分钟范围内，享受到方便、快捷、舒适的社区服务，主要包括由政府提供的基本公共服务，社会力量和居民个人提供的志愿互助服务，市场机制提供的便民利民服务以及特色服务等。一刻钟社区服务圈覆盖率是指一刻钟社区服务圈的各类服务设施和服务项目可覆盖到的社区个数占社区总个数的比例，是反映社区公共服务设施完备度和社区居民生活便利度的约束性指标。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 指已采取农艺措施调控、品种替代种植、种植结构调整或治理与修复等措施的受污染耕地面积占本区域全部受污染耕地面积的比例。

自然和文化遗产 指由各级政府行政机关认定公布、依法实施保护的自然和文化遗产数量。一般包括：世界遗产及预备名录（世界文化遗产、世界自然遗产、世界文化与自然双重遗产）、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世界灌溉工程遗产、国家文化公园、大遗址、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国家级与省级风景名胜区、国家级与省级文化生态保护区、国家级与省级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国家级与省级传统村落、历史文化街区、各级不可移动文物（包括文物保护单位与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历史建筑、地下文物埋藏区、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国家工业遗产、各级自然保护地以及其他经过行政认定公布的遗产类型。

建成区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平方米） 指城市建成区范围内常住人口人均拥有公园绿地的面积，是评价城市园林绿化水平、反映宜居环境品质的约束性指标。

建成区公园绿地 500 米服务半径覆盖率（%） 指城市建成区范围内的公园绿地，按照 500 米服务半径覆盖居住用地的比例，是反映居民使用公园绿地的便利程度、衡量城市环境品质和公共服务水平的约束性指标。

森林覆盖率（%） 指森林面积占市域总面积的比例，是衡量一个地区森林资源丰富程度及绿化水平高低的约束性指标。

绿化覆盖率（%） 指城市中乔木、灌木、草坪、各类绿地的垂直投影面积、屋顶绿化植物的垂直投影面积，以及零星树木的垂直投影面积三项之和占城市面积的比例，该指标衡量城市生态环境质量与绿化效果。

核心区绿地和水域增加面积（平方公里） 指通过留白增绿、恢复历史水系等措施实现的公共绿地

和水域面积，是衡量核心区人居环境改善程度的指标。

绿道总长度（公里） 指市域范围内市级、区级、社区级绿道长度的总和。

森林蓄积量（亿立方米） 指森林中林木材积的总量。

用水总量（亿立方米） 指全市全年各类用水量的总和，包括生产用水、生活用水和生态用水等，是一项约束性指标。

城乡污水处理率（%） 指经过处理的城乡生活污水、工业废水量占污水排放量的比重，是反映地区污水处理能力的约束性指标。

污水处理能力（万吨/日） 指全市污水处理厂（或处理装置）的日处理污水能力。

实现降雨 70%就地消纳和利用的城市建成区比重（%） 指通过减少硬化面积，增加渗水、蓄水、滞水空间，使多年平均降雨量的 70%实现下渗、储存、净化、回用的城市建成区占总建成区的比例，是反映海绵城市建设水平的指标。

中心城区景观水系岸线长度（公里） 指中心城区范围内按规划治理达标的河流水系总长度，是反映中心城区水系治理水平和生态环境品质的指标。

再生水资源利用量（亿立方米） 指城市污水经处理达标后，用于工业利用、农业灌溉、城市杂用（绿化、冲厕、道路浇洒等）、河道景观等领域，替代清水使用的再生水用量，是衡量污水处理及再生水资源利用程度的指标。

自来水供水能力（万吨/日） 指全市公共供水设施的日供水能力。供水能力与最高日用水量的比值称为供水安全系数，按照国际惯例一般取 1.3 左右。

万元地区生产总值水耗降低（比 2015 年）（%） 通常以万元地区生产总值消耗的水资源量来计算，是衡量一个国家或地区水耗水平的综合指标。万元地区生产总值水耗降低指规划水平年万元地区生产总值水耗相比现状水平年（2015 年）的降低率，反映城市综合用水效率的变化情况，是一项约束性指标。

河湖水面率（%） 指河道、湖泊、水库常水位的水域面积占行政区域面积的比例。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指农村饮用自来水人口占农村总人口的比例。

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 市辖区建成区内通过集中式和分布式污水处理设施收集的生活污染物量占生活污染物排放总量的百分比。

综合管廊长度（公里） 指城市地下用于集中敷设水、电、气、热等市政管线的公共隧道工程的总建成长度。

人均天然气用量（立方米） 指全市常住人口人均分摊的天然气用量。

生活垃圾焚烧和生化处理能力（万吨/日） 指城市环卫设施对生活垃圾进行焚烧和生化降解的日均处理量，是衡量环卫系统处理能力的指标。

人均用电负荷（千瓦） 指全市常住人口人均分摊的最大用电负荷。

清洁能源供热比例（%） 指全市全年供热消耗的清洁能源量占供热消耗能源总量的比例。清洁能源包括天然气、油品、外调电力、可再生能源等。

城市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率（%） 市辖区建成区内城市生活垃圾中物质回收利用和能源转化利用的总量占生活垃圾产生总量的百分比，不宜小于 55%。

工业固体废物处置利用率（%） 指各工业企业处置及综合利用的工业固体废物量之和占当年工业固体废物总量的比值。

细颗粒物（PM_{2.5}）年均浓度（微克/立方米） 细颗粒物指环境空气中空气动力学当量直径小于等于 2.5 微米的颗粒物。细颗粒物年均浓度是一个日历年内各日细颗粒物平均浓度的算数平均值，是反映空气质量及环境水平的约束性指标。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全年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占全年总天数的百分比。

地表水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 市辖区建成区内纳入国家地表水考核断面中，达到或好于Ⅲ类水环境质量的断面数量，占考核断面总数量的百分比。

国际展览个数（个） 指每年举办或服务国际展览的个数。国际展览指中国大陆以外国家和地区（含港澳台地区）的参展商参展面积达到展出面积 20%以上的展览。

机场年旅客吞吐量（万人次） 指全年机场进港、出港旅客人数的总和。

中华老字号数量（个） 指历史底蕴深厚、文化特色鲜明、工艺技术独特、设计制造精良、产品服务优质、营销渠道高效、社会广泛认同的品牌（字号、商标等）数量。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原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是通过一定的形式和程序，由各级财政部门组织并纳入预算管理的各项收入。

土地出让收入占政府预算收入比例（%） 指土地出让收入与政府预算收入之比。政府预算收入包括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及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中心城区基础教育设施千人用地面积（平方米） 指中心城区每千名常住人口拥有的各类基础教育设施用地面积的总和，主要包括幼儿园、小学、初中、普通高中等，包含特殊教育学校、职业高中，是反映中心城区基础教育设施建设水平的指标。

非中心城区外基础教育设施千人用地面积（平方米） 指中心城区外每千名常住人口拥有的各类基础教育设施用地面积的总和，是反映中心城区以外地区基础教育设施建设水平的指标。

在校生数（人） 是指具有学籍并在本学年初进行学籍注册的学生数。

每万人拥有幼儿园班数（班） 指每万常住人口拥有幼儿园班级数量。

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 指公办幼儿园和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含社区办园点）在园幼儿数占在园幼儿总数的百分比。

城镇登记失业率（%） 指实有城镇登记失业人数占城镇从业人员总量与实有城镇登记失业人数之和的比例。

城镇年新增就业人数（万人） 指报告期内，城镇累计新就业人员数与自然减员人数之差。

户籍人口数量（万人） 指公民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已在其经常居住地的公安户籍管理机关登记了常住户口的人。

流动人口数量（万人） 指在一定标准时点上，在某一地区居住或停留一天以上，非本地户籍的人口（不包括在当地的外籍和港澳台人员，也不包括驻地中国人民解放军现役军人和中国人民武装警察）。

万人拥有消防员数量（人） 指每 1 万名常住人口拥有的消防员数量，反映了城市综合应急救援能力，是一项预期性指标。消防员在承担灭火任务的同时，还承担大量的应急救援、重大活动保障任务，

是城市主要的综合应急救援力量。

火灾事故数量（个） 火灾指在时间或空间上失去控制的燃烧所造成的灾害。新的标准中，将火灾定义为在时间或空间上失去控制的燃烧。

机动车保有量（万辆） 指市域范围内的汽车、摩托车、货车等机动车总量，是反映机动车发展规模的指标。

万车死亡率（人/万车） 指市域范围内平均每万辆机动车的年交通事故死亡人数，是反映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安全水平的指标。

人均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建筑面积（平方米） 指常住人口人均拥有图书馆、文化馆（站）、乡镇（街道）和村（社区）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以及其他公共文化设施等文化设施建筑面积，是反映公共文化服务能力和水平的约束性指标。其他公共文化设施包括辖区内博物馆、美术馆、科技馆、纪念馆、工人文化宫、青少年宫、妇女儿童活动中心、老年人活动中心、农家（职工）书屋、社会力量举办的公共文化设施。

入境旅游人数（万人次） 指来京观光、度假、探亲访友、就医疗养、购物、参加会议或从事文化、体育、宗教活动等短期停留的外国人及港澳台同胞的人次，是确定城市及重点地区旅游信息咨询、住宿接待、餐饮服务、交通集散等服务体系及设施配置的基础，是反映开放发展、国际吸引力的指标。

每 10 万人拥有博物馆数量（处） 指每 10 万名常住人口拥有的博物馆数量。博物馆是以教育、研究和欣赏为目的，收藏、保护并向公众展示人类活动和自然环境的见证物的重要文化设施。

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数量（项） 指经国家文物局确定、国务院核定公布的具有重大历史、艺术、科学价值的文物保护单位的数量，反映了城市中保存有重大价值文物的丰富程度。

北京市文物保护单位数量（项） 指经北京市人民政府核定公布的具有重要历史、艺术、科学价值的文物保护单位的数量，反映了城市中保存有重要价值文物的丰富程度。

历史文化保护线面积（平方千米） 指根据《自然资源部国家文物局关于在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和实施中加强文化遗产保护管理的指导意见》统筹划定的包括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水下文物保护区、地下文物埋藏区、城市紫线等在内的历史文化保护线范围总面积。

万人拥有实体书店数量（家） 指每万名常住人口拥有实体书店的数量，包括大型书城、连锁书店、中小特色书店及社区便民书店、农村书店、校园书店等。

人均公共体育用地面积（平方米） 指常住人口人均拥有的体育场馆用地、体育训练用地等各类公共体育用地面积，是反映公共服务水平的约束性指标。

人均体育场地面积（平方米/人） 指常住人口人均拥有的体育场地面积情况。

疾控中心编制人数（人） 按照政府主管部门核定的编制人数填报，要求政府办医疗卫生健康机构（含机关医务室）填报，非政府办医疗卫生机构不填编制人数。

疾控中心在岗职工数（人） 指在医疗卫生机构工作并由单位支付工资的人员。包括在编及合同制人员、派遣人员、返聘和临聘本单位半年以上人员（如护士、医师等），不包括离退休人员、辞职人员、离开本单位仍保留劳动关系人员、返聘和临聘本单位不足半年人员。多点执业医师一律计入第 1 执业单位在岗职工数，不再计入第 2、3 执业单位在岗职工数。

食品安全抽检合格率（%） 是参照国家食品安全评价方案对全市食品安全状况进行综合评价的指标，以食品安全抽检合格食品批次数占抽检食品总批次数量的百分比，参考本市居民膳食结构加权计算所得。

十万人刑事案件判决生效犯罪率（人） 指每十万人中因触犯刑法相关规定被人民法院判处刑罚且判决已发生法律效力犯罪者人数，是衡量社会治安状况的指标。

人均应急避难场所面积（平方米） 应急避难场所指配置应急保障基础设施、应急辅助设施及应急保障设备和物资，用于因灾害产生的避难人员生活保障及集中救援的避难场地和避难建筑。人均应急避难场所面积是客观反映城市应急避难能力的约束性指标。此处避难场所面积是指占地面积。

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件） 指地区内每万人常住人口拥有的经国家知识产权局授权且截至报告期末处于专利权维持状态的发明专利数量，反映了国家或地区的自主创新能力，是衡量一个国家或地区科研产出质量和市场应用水平的指标。

新建建筑中绿色建筑比例（%） 当年市辖区内新开工绿色建筑面积占新开工建筑总面积的百分比。

新建住宅建筑高度超过 80 米的数量（栋） 当年市辖区建成区内新建住宅建筑高度超过 80 米的数量，按地上层数大于 28 层的数量统计。建筑高度是指建筑物屋面面层到室外地坪的高度。

平原地区开发强度（%） 指平原地区建设用地面积占平原地区面积的比例，是一项约束性指标。控制平原地区开发强度是保障平原地区生态环境容量的重要基础。

建设用地面积（平方公里） 包括城乡建设用地、特殊用地、对外交通用地及部分水利设施用地等。建设用地规模是控制城市建设规模的约束性指标。

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建筑挂牌建档率（%） 指市辖区内完成挂牌建档的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建筑数量，占已认定并公布的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建筑总数的百分比。

擅自拆除历史文化街区内建筑物、构筑物的数量（栋） 指在历史文化街区核心保护范围内，未经有关部门批准，拆除历史建筑以外的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的数量。

常住人口规模（万人） 指实际居住在某一地区半年以上的人口数量，是确定各类建设用地规模和配置各类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城市安全设施的基础，是控制城市规模的约束性指标。

中心城区常住人口规模（万人） 指东城区、西城区、朝阳区、海淀区、丰台区、石景山区常住人口数量的总和，是控制城六区规模、反映疏解成效的约束性指标。

万元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降低（比 2015 年）（%） 通常以万元地区生产总值消耗的能源消费量来计算，是衡量一个国家或地区能耗水平的指标。万元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降低指规划水平年万元地区生产总值能耗相比现状水平年（2015 年）的降低率，反映城市综合用能效率的变化情况，是一项约束性指标。

能源消费总量（万吨标准煤） 指全市全年用于生产、生活的各种能源消费量的总和，是反映能源消费水平的指标。

优质能源比重（%） 指全市全年消费的各种能源中，排放少、污染小的能源品种（主要包括外调电力、天然气、油品、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等）折算标准量累计后占能源消费总量的比重，是反映地区能源消费构成和清洁水平的指标。

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 指统计年度内全社会实际用于基础

研究、应用研究和试验发展的经费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是反映科技投入水平的指标。

基础研究经费占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比重（%） 指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中用于基础研究活动经费的比重。基础研究指为获得关于现象和可观察事实的基本原理的新知识而进行的实验性或理论性研究。基础研究经费占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比重是衡量一个国家或地区原始创新能力的指标。

人口自然增长率（%） 指在一定时期内(通常为一年)人口自然增加数(出生人数减死亡人数)与该时期内平均人数(或期中人数)之比。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指城镇常住人口占常住总人口的比例。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指企业（单位、个体户）通过交易直接售给个人、社会集团非生产、非经营用的实物商品金额，以及提供餐饮服务所取得的收入金额。个人包括城乡居民和入境人员，社会集团包括机关、社会团体、部队、学校、企事业单位、居委会或村委会等。

居民收入弹性系数 指全市居民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实际增速与地区生产总值可比价增速之比，是衡量居民共享城市经济社会发展成果的水平、保障社会公平的指标。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 指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比值。

公路网总里程（公里） 指市域范围内高速公路、一级公路、二级公路、三级公路、四级公路的总长度，是反映公路建设总体规模的指标。

轨道交通里程（公里） 指市域范围内城市轨道交通（含普线、快线）和区域快线（含利用铁路资源的市郊铁路及新建轨道交通形式，主要服务于中心城区、城市副中心、新城及沿线其他主要城镇之间的轨道交通需求）的总长度。

小客车出行比例和车均出行强度降幅（%） 指规划水平年小客车出行比例和车均出行强度相比现状水平年（2015年）的减少比例。其中小客车出行比例指采用小客车方式的出行量占总出行量（含步行）的比例，小客车车均出行强度指小客车总行驶里程与小客车数量的比值。

中心城区公交专用道里程（车道公里） 指在中心城区范围内为公交车行驶而设置的专用车道的总里程，是反映中心城区公交发展水平的指标。

快速公交走廊数量（条） 指市域范围内依托高速公路和城市快速路开行快速公交线路的通道走廊数量，是反映市域快速公交辐射水平的指标。

绿色出行比例（%） 指采用步行、自行车、公共交通等绿色出行方式的出行量占总出行量（含步行）的比例，是反映交通可持续发展水平的约束性指标。

中心城区公共交通出行比例（%） 指在中心城区范围内采用公共交通方式的出行量占总出行量（含步行）的比例，是反映中心城区公共交通出行水平的指标。

中心城区自行车出行比例（%） 指在中心城区范围内采用自行车方式的出行量占总出行量（含步行）的比例，是反映中心城区自行车出行水平的指标。

中心城区步行出行比例（%） 指在中心城区范围内采用步行方式的出行量占总出行量（含步行）的比例，是反映中心城区步行出行水平的指标。

轨道交通占公共交通出行比例（%） 指采用轨道交通方式的出行量占公共交通总出行量的比例，是反映轨道交通出行水平的指标。

工作日平均通勤时间（分钟） 指工作日居民通勤出行时间的平均值。

1 小时到达中心城市国际机场或干线机场的县级单元比例（%） 指 1 小时以内可以从县政府驻地到达中心城市国际机场或干线机场的县级单元占城市所辖县级单元总数的比例。

45 分钟通勤时间内居民占比（%） 指单程通勤时长在 45 分钟以内通勤人口数量占总通勤人口的比例。

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比重（%） 指全市全年消费的各种能源中，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折算标准量累计后占能源消费总量的比重，是反映地区能源可持续发展水平的指标。

城区家庭宽带接入能力（千兆位/秒） 指城区范围内宽带接入网能够为家庭用户提供的最大接入速率能力。

实名注册志愿者与常住人口比值 指通过实名注册的志愿者人数与常住人口的比值，是反映城市文明发展水平的指标。

